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 雪莱

公告编号：2021-099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披露了有关公司拟获赠关联方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天津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 22% 股权资产的事项，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同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400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

鉴于赠与事项的安排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综合考虑本次赠与事项对公司各方面的影响，为更好地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降低相关不确定性风险，经审慎研究，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股权赠与协议》，终止本次赠与事项。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本次资产获赠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因本次股权赠与事项已终止，公司不再继续推进本次赠与相关事宜，现对《关注函》部分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一、天津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盛东辉”）的主营业务为大型气调冷库设备生产、销售和安装，你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LED 照明设备。请结合捷盛东辉和你公司的主营业务，说明获赠资产是否与你公司现有业务存在协同效应，并说明后续你公司参与捷盛东辉生产经营等重大决策的具体方式，你公司是否将驻派董事或任命高级管理人员。

回复：

捷盛东辉成立于 2011 年，致力于冷链保鲜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经营，其主

营业务为大型气调冷库设备生产、销售和安装,拥有多项发明专利,与百强央企、大型物流集团合作,已完成新疆红旗坡集团三万吨苹果智能化保鲜项目、新疆伊犁农牧万吨红提葡萄保鲜产业化项目等业内标杆项目。

大木控股表示,捷盛东辉在后续向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过程中,对于紫外线消杀设备、自动化设备均有一定需求。

公司经营业务包括紫外线杀菌灯、自动化生产设备、LED照明等,本次股权资产赠与终止后,公司仍将积极与捷盛东辉洽谈业务方面的合作,向捷盛东辉提供紫外线消杀产品和相关自动化设备等,以提高公司营业收入。

二、大木控股系你公司控股股东柴国生的配偶陈敏及其子柴华二人共同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根据近期公告,截至 2021 年 11 月 17 日,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你公司 1.33 亿股,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其中被质押 1.03 亿股),其持有股份近期多次因质押事项被券商进行违约处置,柴国生本人也因违反财产报告制度、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法律文书生效义务等被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请结合前述股权质押等事项说明柴国生、陈敏和柴华等人的财务状况,说明大木控股是否具备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的履约能力。

回复:

大木控股系陈敏、柴华二人合计持有 100%股权的有限责任公司,大木控股就捷盛东辉 22%的股权受让与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因本次赠与事项已终止,大木控股与转让方之间的股权交易行为和债权债务关系,与公司无关,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的不利影响。

三、根据你公司 2021 年三季报,你公司 2021 年 9 月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548.15 万元,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93.03 万元,且 2021 年已经连续三个季度亏损。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本次高估值资产捐赠规避因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回复:

公司当前仍面临着银行贷款规模较高、财务成本高的经营困难,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以致公司 2021 年 9 月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为负，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公司控股股东之关联方大木控股为支持公司发展，改善公司资产状况，提升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自愿将其持有的捷盛东辉 22%股权无偿赠与给公司，不附带任何条件。公司作为受赠方，在无需支付任何款项和承担义务的前提下获赠资产，不存在刻意规避因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